

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辞职

（一）辞任情况

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）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收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、副总经理唐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任申请。唐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、战略委员会委员、副总经理及下属子公司职务。

（二）持股情况及承诺履行情况

唐均先生上述职务的原定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唐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。

唐均先生辞任后，将严格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-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（深证上[2024]395 号）等相应法律法规的规定。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，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：

- 1、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；
- 2、离职后半年内，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；
- 3、《公司法》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。

二、补选董事的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补选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经审议，一致同意提名张雪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[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《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管辞任暨拟补选董事的公告》]。

（二）股东大会审议
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，一致同意选任张雪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[内容详见 2025 年 5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》]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- （二）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离任董监高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（唐均）。特此公告。

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5 月 13 日

附件：非独立董事简历

张雪女士：1981 年 12 月生，本科学历，2000 年-2004 年就读于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系；2004 年-2005 年就职于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人民检察院；2005 年-2006 年就职于万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；2006 年-2010 年就职于云南八谦律师事务所；2010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行政总监；2010 年 6 月至 2024 年 12 月 6 日任公司监事会主席，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